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069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最高担保额度：人民币50,423.89万元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3日、5月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于近期与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向该行申请人民币50,000万元的最高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百华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人民币38,859.46万元的抵押担保，同时公司以自有房产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1,564.43万元的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内，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内容以主合同项下每一具体业务合同（或契据）之约定为准。

二、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0元（不含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0,764.0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1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6日